

2023年度

湖南省文物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南省文物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省文物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全省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参与起草文物保护法规并负责督促检查。

（二）协调指导全省文物和博物馆安全防范工作，指导全省文物安全责任落实。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和文物安全督察职责，依法组织查处文物违法的重大案件，协调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的重大案件。

（三）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审核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协同有关部门对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国家级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申报、审核、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四）负责管理和指导全省考古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承担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和确定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关工作。

（五）负责推动完善全省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拟订文物和博物馆公共资源共享规划并推动实施，指导全省文物和博物馆的业务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六）负责文物保护利用和博物馆有关审核、审批事务及相关资质资格认定的管理工作。

（七）组织指导文物保护宣传工作，拟订文物和博物馆有关人才队伍建设规划。

（八）编制全省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标准化的规划并推动落实，组织开展重大文物保护科技创新工程，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推广。

(九) 管理、指导文物和博物馆外事工作，开展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与合作，负责文物进出境有关许可和鉴定工作。

(十)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湖南省文物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规划财务处、督察处、文物保护与考古处、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处；无所属事业单位。

(二) 决算单位构成。湖南省文物局属于二级预算单位，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仅包括：湖南省文物局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504.71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3.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4.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1.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53.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1.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9.60
	30			61	
总计	31	1,763.29	总计	62	1,763.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1.80	1,46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14.10	1,31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194.10	1,19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1	行政运行	954.10	95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0	5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0	5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0	5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	9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0	9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40	7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0	20.4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53.69	1,073.54	580.15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4.71	924.56	580.15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95	0.00	119.95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9.95	0.00	119.95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1,384.59	924.39	460.20	0.00	0.00	0.00
2070201	行政运行	952.39	924.39	28.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32.18	0.00	132.18	0.00	0.00	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300.02	0.00	300.02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17	0.1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8	53.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0	52.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0	52.9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	94.8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0	94.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40	74.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40	20.4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504.71	1,504.71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38	53.3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80	0.8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4.80	94.8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1.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53.69	1,653.6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1.4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9.60	109.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1.4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63.29	总计	64	1,763.29	1,763.2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653. 69	1, 073. 54	580. 1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 00	0. 00	0. 00
20606	社会科学	0. 00	0. 00	0. 00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0. 00	0. 00	0. 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504. 71	924. 56	580. 1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19. 95	0. 00	119. 9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9. 95	0. 00	119. 95
20702	文物	1, 384. 59	924. 39	460. 20
2070201	行政运行	952. 39	924. 39	28. 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32. 18	0. 00	132. 18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300. 02	0. 00	300. 0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17	0. 17	0. 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17	0. 17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 38	53. 38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 90	52. 9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 90	52. 9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48	0. 48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48	0. 48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 80	0. 80	0.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80	0. 80	0.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80	0. 8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 80	94. 8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 80	94. 8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 40	74. 40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 40	20. 4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3.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4.88	30201	办公费	27.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7.33	30202	印刷费	3.8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85.2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12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18	30206	电费	7.9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93	30208	取暖费	3.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1	30211	差旅费	25.9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4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82	30215	会议费	3.77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41.02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5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8		
人员经费合计		877.97	公用经费合计				19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湖南省文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00	0.00	35.50	28.00	7.50	0.50	35.96	0.00	35.50	28.00	7.50	0.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各总计1,763.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16.92万元，减少6.22%，主要是因为其他文物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461.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61.80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653.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3.54万元，占64.92%；项目支出580.15万元，占35.0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各总计1,763.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16.92万元，减少6.22%，主要是因为其他文物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53.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6.07万元，增长8.97%，主要是因为增加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53.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1,504.71万元，占90.9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3.38万元，占3.23%；卫生健康（类）支出0.80万元，占0.05%；住房保障（类）支出94.80万元，占5.7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595.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53.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5%，其中：

1、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科基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2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社科基金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906.20万元，支出决算为95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绩效奖励金。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132.23万元，支出决算为132.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07.61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物鉴定工作无借鉴经验造成前期试点工作时间过长、未全额完成既定目标。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9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重大文旅活动专项经费。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17万元，支出决算为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是按预算执行。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2.90万元，支出决算为52.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是按预算执行。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48万元，支出决算为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是按预算执行。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80万元，支出决算为0.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是按预算执行。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74.40万元，支出决算为74.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是按预算执行。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20.4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是按预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73.5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77.9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1.7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195.5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8.2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6.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96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96万元，增长的比例为8.9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预算决算金额均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百分比，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因公出国（境），与上年相比持平均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百分比，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因公出国（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完成预算的92.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46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百分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国家文物局、中国文物信息咨询中心、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等来湘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28.00万元，支出决算为2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7.00万元，增长的比例为33.3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购置公务用车（商务车）一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7.50万元，支出决算为7.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4.50万元，减少的比例为37.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购置新车后维修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6万元，占1.2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5.50万元，占98.72%。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个，累计0人次，主要无因公出国（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个、来宾16人次，主要是国家文物局、中国文物信息咨询中心、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等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8.00万元，湖南省文物局报废1辆，更新购置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0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保险费、维修维护费、ETC、汽油费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说明：资产系统中仍为4辆，因报废的1辆公务用车已移交省机关事务局，但未处置批复，因此尚未做财务处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5.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16万元，增长的比例为18.23%。主要原因是增加差旅费和维修（护）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7.41万元，用于召开全省文物工作会议，人数116人，内容为部署加强全省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用于召开2024年度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计划专家评审会会议，人数10人，内容为2024年度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计划专家评审；用于召开2024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计划专家评审会会议，人数10人，内容为2024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护工程计划专家评审；用于召开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施方案评审会会议，人数14人，内容为组织专家对《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施方案》评审；用于召开文物安全工作座谈会会

议，人数24人，内容为建立健全我省文物安全长效机制；用于召开《湖南省历史文化和文物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听证会会议，人数26人，内容为对《湖南省历史文化和文物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3-2035年）》有关问题进行听证；开支培训费0.00万元；举办“5·18国际博物馆日”主场活动，开支29.84万元，主要是启动仪式、《西汉马王堆导引图》导引术短视频等；举办2023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湖南主会场活动，开支24.88万元，主要是启动仪式、市民体验活动、星耀百年-长沙文物考古百年成就展等。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9.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4.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41.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9.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77.8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1.3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8.96%。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严格按照省财政和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增强绩效管理意识，逐步健全完善符合我局工作实际的涵盖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跟踪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压实各部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努力推进预算编制精细化，加强资金监管和项目监管以及强化绩效评价

应用，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绩效。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对标落实决策部署，凝聚干事创业合力。一是积极开展“三送三解三忧”、大调研、“走找想促”等行动，与省委宣传部等40余家单位会商破解制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瓶颈难题，在重要文件出台、重要项目落地、“卡脖子”问题解决等方面取得实质成效。二是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明确重点实施文物保护利用“六大工程”，印发《文物保护利用“六大工程”实施方案》，明确未来五年文物事业发展目标、责任分工、重点任务和实施路径。

2. 抓实文物考古工作，持续深化文明研究。一是围绕省部工作重点抓落实，持续开展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湖南段）文物资源调查，积极筹备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申报遴选工作，组织编制《湖南省文物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审核并向社会公布湖南省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目录，积极推进《中国少数民族文物图谱（湖南卷）》编纂出版；举办2023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湖南主会场活动，全省线上、线下庆祝活动达235场次，相关新闻稿件点击量近80万次。围绕省委、省政府工作重点，完成第十一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文物构成清单、两线范围复核及数据矢量化，以及省重点建设工程所涉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10余个、考古与古迹遗址类保护展示项目30余个、联县帮扶文物保护项目5个。二是围绕文物资源申报抓落实。推动长沙市成功入选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名单，实现了我省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零”的突破。向国家文物局推荐万里茶道（湖南段）等6个项目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三是围绕重点工程抓落实。推动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和“考古中国”重大研究项目在湖南落地见效，澧县鸡叫城、华容七星墩、临武渡头古城等6个主动考古发掘项目获得国家文物局批复同意；展开考古资料整理项目40多个，

撰写论文、报告 80 余篇，《华容车轱山——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等 4 本专著已正式出版。**四是**围绕考古赋能经济发展抓落实。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有效保护率达 85%、对外开放率达 80%。共实施考古调查勘探项目 371 个，调查勘探面积 89118 万平方米。共实施考古发掘项目 50 个，发掘面积 4.4 万平方米，出土文物 14801 件/套。指导实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9 个，完成重点建设工程文物保护与考古审批项目 25 个。启动乡村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3 个、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27 个。

3. 加强革命文物保护，赓续传承红色基因。**一是**进一步规范红色旅游发展和革命文物保护利用项目建设。印发《关于转发〈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红色旅游发展和革命文物保护利用项目建设的通知〉的通知》，对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红色旅游项目建设情况、革命文物展示陈列情况进行全面核查梳理，并梳理形成专题情况汇报。**二是**扎实推进汝城县沙洲村红色资源保护利用整改工作，与省委宣传部、省文旅厅组成联合指导组，与郴州市、汝城县共同研究细化 8 条具体整改举措，并指导跟踪落实。**三是**统筹推进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展示利用项目。紧密对接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湖南段）、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县工作要求，统筹推进革命文物整体保护，已完成 68 个相关保护工程计划方案的审核审批。**四是**有序开展革命文物资源普查，整理形成《全省红色标语类革命文物专项调查报告》。

4. 深化社会文物工作，丰富精神文化供给。**一是**提升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能力，新增可移动文物修复资质单位 1 家，批复科技考古与文物保护利用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共建古籍保护利用工作站 1 个，推荐 2 项研究成果申报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二是**推进全省博物馆特色化发展，着力推进建设提质一批特色博物馆，推出一批特色精品展览，开放一批行业和乡村博物馆。**三是**着力强化博物馆公共文化供给能力，全省备案博物馆增至 188

家，各地博物馆围绕我国传统节日推出特色主题活动数百场，其中“5·18”国际博物馆日推出文博活动 200 余项，湖南博物院《我的生活有点美》系列视频、长株潭博物馆联盟《亲爱的博物馆》、益阳市博物馆汉服集市等特色活动成功出圈。

5. 加强文物执法督查，筑牢安全防控底线。一是压实文物安全责任，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告公示工作纳入 2023 年度全省文旅工作考核事项。二是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完成冬春火灾防控等 5 项专项检查；督察督办行政违法行为 6 起，出动检查人员 8 千余人次、检查文博场所 1.2 万余处(座)、整改隐患 6689 项、查处行政违法行为 14 起。三是深入开展联合专项行动，配合公安机关破获文物犯罪案件 13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52 名，收缴涉案文物 330 件(套)。四是夯实文物安全管理，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完成 14 个市州 92 家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9 家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8 家三级以上博物馆纪念馆安全巡查；组织 215 家文博单位实施文物安全评估，实施文物安全防护工程 51 项。

6. 实干担当努力作为，文物工作硕果累累。一是创造文物工作里程碑，。全省文物工作会议召开、《意见》出台、《协议》签署，以及“六大工程”实施方案印发，描绘了全省文物工作的任务书、时间表、施工图。二是文物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质效明显，下拨 2023 年全国重点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9 亿元、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1.1 亿元；推进实施 2019-2021 年国家、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完成 2022 年国家、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三是文物事业连续收获全国性奖项，4 家博物馆获全国博物馆志愿服务典型案例典型推介，3 个案例获选第二届全国文博社教十佳案例宣传推介，长沙简牍博物馆的“听见简牍”系列文博广播融媒体项目获评“全国文博社教十佳案例”；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46 个村落入选，全国古籍出版社百佳图书推荐评选 2 部入选；第二届全国文化创意产品推

介，刘少奇同志纪念馆获“文博百强文创产品单位”。中华红色基因库项目评选，秋收起义文家市会师纪念馆获评入选；“5.18 国际博物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期间，湖南博物院“王者归来——中国古代青铜器巡礼”等项目，连续收获 10 项全国奖项。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 年度，我局整体支出带来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在深化改革、考古工作、文物保护、文物利用方面都取得了不俗的成绩，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总体绩效良好。但经自查，发现在预算管理、项目支出等方面还存在一定不足，影响了部门整体资金使用效益。具体表现如下：

1. 预算不够精细，调增幅度较大。2023 年度年初预算 1,595.39 万元，全年预算数 1,763.29 万元，预算调增 167.90 万元，增幅 10.52%。主要是年中追加绩效奖励 47.90 万元、重大文旅活动专项经费 120.00 万元。

2. 项目预算执行率不高且均衡性差。一是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2023 年度本单位省级专项资金支出全年预算数 659.57 万元，全年执行数 551.88 万元，执行率仅 83.67%。二是资金支付进度均衡性差。如上年省级专项结余资金 299.57 万元，1-6 月实际支付 80.33 万元，执行率仅 26.82%，距 50%相差较远。其原因有三：一是项目单位申请验收准备工作不充分，施工单位对涉及方案认知不足，导致验收工作迟缓；二是文物鉴定工作因多种原因基本上没有开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上级单位拨款、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开支的费用，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等的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相关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湖南省文物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4〕1 号）及《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绩效自评以及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文旅财〔2024〕33 号）的要求，我局针对本单位预算支出绩效情况组织自查，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关于文物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 1.拟订全省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参与起草文物保护法规并负责督促检查。
- 2.协调指导全省文物和博物馆安全防范工作，指导全省文物安全责任落实。
- 3.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和文物安全督察职责，依法组织查处文物违法的重大案件，协调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的重大案件。
- 4.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审核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协同有关部门对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国家级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申报、审核、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 5.负责管理和指导全省考古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承担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和确定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

有关工作。

6.负责推动完善全省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拟订文物和博物馆公共资源共享规划并推动实施，指导全省文物和博物馆的业务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负责文物保护利用和博物馆有关审核、审批事务及相关资质资格认定的管理工作。

7.组织指导文物保护宣传工作，拟订文物和博物馆有关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编制全省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标准化的规划并推动落实，组织开展重大文物保护科技创新工程，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推广。

8.管理、指导文物和博物馆外事工作，开展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负责文物进出境有关许可和鉴定工作。

9.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内设机构。我局设综合规划财务处、督察处、文物保护与考古处、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处。

2.人员情况。2023年末我局编制人数23人，在职人数32人，临时聘用人员4人，退休人员11人。

（三）年度预决算总体情况

1.收入预算安排及调整情况

2023年度年初预算1,595.39万元（当年预算拨款1293.9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301.49万元），全年预算数1,763.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61.80万元，均属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301.49万元。年中追加绩效奖励47.90万元、重大文旅活动专项经费120.00万元，预算调增167.90万元。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1025.90万元，全年预算数1,075.25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1,073.8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1.45 万元。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569.49 万元，全年预算数 688.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8.0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0.04 万元。

2.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年初预算支出 1,595.39 万元，调整后年度预算支出数 1,763.29 万元，决算支出数 1,653.69 万元。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073.54 万元，占比 64.92%；项目支出 580.15 万元，占比 35.08%。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833.16 万元，占比 61.45%，较上年下降 11.07%；商品和服务支出 747.72 万元，占比 45.22%，较上年增加 15.8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81 万元，占比 2.71%，较上年减少 3.956%；资本性支出 28.00 万元，占比 1.69%，较上年增加 1.44%。

按功能分类，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4.71 万元，占比 90.99%，较上年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8 万元，占比 3.23%；住房保障支出 94.80 万元，占比 5.73%；卫生健康支出 0.80 万元，占比 0.05%。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全年预算数 1,763.29 万元，全年支出总额为 1,653.6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78%，较上年提高了 13.06%。全年支出总额基本支出 1,073.5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84%；项目支出 580.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4.32%，较上年提高 32.83%。

（一）基本支出情况

1.总体情况

基本支出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2023 年度，基本支出全年执行数 1,073.5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33.16 万元，占比 77.61%；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57 万元，占比

18.2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81 万，占比 4.17%。

2. “三公经费”支出使用情况

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数为 35.9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 万元，实际支出 0.46 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7.50 万元，实际支出 7.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28.00 万元，实际支出 28.00 万元，均未超支。单位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精神，三公经费开支均按规定执行。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580.15 万元，其中省级专项资金 551.88 万元，业务工作经费 0.27 万元，运行维护经费 28.00 万元。

1. 省级专项资金支出

2023 年度省级专项资金预算 659.57 万元，实际支付 551.88 万元，预算执行率 83.67%。具体列示如下：

指标文号	项目类别	下达日期	指标金额	实际支付金额	预算执行率
湘财文指〔2023〕0039 号	省级文化和旅游专项资金	2023-08-29	1,200,000.00	1,199,517.10	99.96%
2023（湘财预）0001 号	省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2023-02-15	2,400,000.00	1,327,687.52	55.32%
2023（湘财预）0001 号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上年结余	2023-02-15	2,995,725.25	2,991,608.25	99.86%
			6,595,725.25	5,518,812.87	83.67%

省文化和旅游项目(重大文旅活动等)--2023 年“5·18 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文物系列宣传活动（湘财文指〔2023〕0039 号）到位资金 120 万元，实际实际支付 119.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6%。

省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上年结余 299.57 万元，实际支付 299.16 万元，基本上将上年结余消化；当年预算 240.00 万元，实际支付 132.7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5.32%。具体列示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当年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1	文物鉴定经费	1,200,000.00	369,884.50	30.82%
2	文物执法检查	1,200,000.00	957,803.02	79.82%

	合 计	2,400,000.00	1,327,687.52	55.32%
--	-----	--------------	--------------	--------

2.其他项目支出

2023年本单位除省级专项资金以外的其他项目支出包括业务工作经费和运行维护经费，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业务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0.47万元，全年执行数0.27万元，执行率57.45%，运行维护经费预算数28.00万元，全年执行数28.00万元，执行率100%。具体列示如下：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项目类别	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1	公务用车购置	运行维护经费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2	社科基金项目	业务工作经费	2,000.00	0	0.00%
3	文物宣传		2,700.00	2,700.00	100.00%
	合 计		284,700.00	282,700.00	99.3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情况

1.对标落实决策部署，凝聚干事创业合力。一是积极开展“三送三解三忧”、大调研、“走找想促”等行动，与省委宣传部等40余家单位会商破解制约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瓶颈难题，在重要文件出台、重要项目落地、“卡脖子”问题解决等方面取得实质成效。二是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明确重点实施文物保护利用“六大工程”，印发《文物保护利用“六大工程”实施方案》，明确未来五年文物事业发展目标、责任分工、重点任务和实施路径。

2.抓实文物考古工作，持续深化文明研究。一是围绕省部工作重点抓落实，持续开展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湖南段）文物资源调查，积极筹备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申报遴选工作，组织编制《湖南省文物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审核并向社会公布湖南省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目录，积极推进《中国少数民族文物图谱（湖南卷）》编纂出版；举办2023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湖南主会场活动，全省线上、线下庆祝活动达235场次，相关新闻稿件点击量近80万次。围绕省委、省政府工作重点，完成第十一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文物构成清单、两线范围复核及数据矢量化，以及省重点建设工程所涉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10余个、考古与古迹遗址类保护展示项目30余个、联县帮扶文物保护项目5个。**二是**围绕文物资源申报抓落实。推动长沙市成功入选第二批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名单，实现了我省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零”的突破。向国家文物局推荐万里茶道（湖南段）等6个项目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三是**围绕重点工程抓落实。推动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和“考古中国”重大研究项目在湖南落地见效，澧县鸡叫城、华容七星墩、临武渡头古城等6个主动考古发掘项目获得国家文物局批复同意；展开考古资料整理项目40多个，撰写论文、报告80余篇，《华容车轱山——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等4本专著已正式出版。**四是**围绕考古赋能经济发展抓落实。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有效保护率达85%、对外开放率达80%。共实施考古调查勘探项目371个，调查勘探面积89118万平方米。共实施考古发掘项目50个，发掘面积4.4万平方米，出土文物14801件/套。指导实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9个，完成重点建设工程文物保护与考古审批项目25个。启动乡村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3个、省级文物保护单位27个。

3.加强革命文物保护，赓续传承红色基因。一是进一步规范红色旅游发展和革命文物保护利用项目建设。印发《关于转发〈文化和旅游部、国家

文物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红色旅游发展和革命文物保护利用项目建设的通知》的通知》，对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红色旅游项目建设情况、革命文物展示陈列情况进行全面核查梳理，并梳理形成专题情况汇报。二是扎实推进汝城县沙洲村红色资源保护利用整改工作，与省委宣传部、省文旅厅组成联合督导组，与郴州市、汝城县共同研究细化 8 条具体整改举措，并指导跟踪落实。三是统筹推进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展示利用项目。紧密对接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湖南段）、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县工作要求，统筹推进革命文物整体保护，已完成 68 个相关保护工程计划方案的审核审批。四是有序开展革命文物资源普查，整理形成《全省红色标语类革命文物专项调查报告》。

4.深化社会文物工作，丰富精神文化供给。一是提升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能力，新增可移动文物修复资质单位 1 家，批复科技考古与文物保护利用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共建古籍保护利用工作站 1 个，推荐 2 项研究成果申报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二是推进全省博物馆特色化发展，着力推进建设提质一批特色博物馆，推出一批特色精品展览，开放一批行业和乡村博物馆。三是着力强化博物馆公共文化供给能力，全省备案博物馆增至 188 家，各地博物馆围绕我国传统节日推出特色主题活动数百场，其中“5·18”国际博物馆日推出文博活动 200 余项，湖南博物院《我的生活有点美》系列视频、长株潭博物馆联盟《亲爱的博物馆》、益阳市博物馆汉服集市等特色活动成功出圈。

5.加强文物执法督查，筑牢安全防控底线。一是压实文物安全责任，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告公示工作纳入 2023 年度全省文旅工作考核事项。二是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完成冬春火灾防控等 5 项专项检查；督察督办行政违法行为 6 起，出动检查人员 8 千余人次、检查文博场所 1.2 万余处（座）、整改隐患 6689 项、查处行政违法行为 14 起。三是深入开展联合专项行动，

配合公安机关破获文物犯罪案件 13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52 名，收缴涉案文物 330 件（套）。四是夯实文物安全管理，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完成 14 个市州 92 家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9 家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8 家三级以上博物馆纪念馆安全巡查；组织 215 家文博单位实施文物安全评估，实施文物安全防护工程 51 项。

6.实干担当努力作为，文物工作硕果累累。一是创造文物工作里程碑，。全省文物工作会议召开、《意见》出台、《协议》签署，以及“六大工程”实施方案印发，描绘了全省文物工作的任务书、时间表、施工图。二是文物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质效明显，下拨 2023 年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资金 2.9 亿元、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资金 1.1 亿元；推进实施 2019-2021 年国家、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完成 2022 年国家、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三是文物事业连续收获全国性奖项，4 家博物馆获全国博物馆志愿服务典型案例典型推介，3 个案例获选第二届全国文博社教十佳案例宣传推介，长沙简牍博物馆的“听见简牍”系列文博广播融媒体项目获评“全国文博社教十佳案例”；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46 个村落入选，全国古籍出版社百佳图书推荐评选 2 部入选；第二届全国文化创意产品推介，刘少奇同志纪念馆获“文博百强文创产品单位”。中华红色基因库项目评选，秋收起义文家市会师纪念馆获评入选；“5.18 国际博物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期间，湖南博物院“王者归来——中国古代青铜器巡礼”等项目，连续收获 10 项全国奖项。

（二）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国家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资金 下达金额	20000 万元	29223 万元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专项资金 下达金额	10000 万元	10760 万元

	编制方案	1 个	1 个
	文物保护项目验收数	55	80 个
	绩效评价覆盖市州数	14	14
	涉案文物鉴定	出具《涉案文物鉴定书》12份； 鉴定涉案文物（可移动文物）300件套。	42份 452件套
	馆藏文物鉴定复核	200件套	12330件套
	拍卖标的审核场次	8场	12场
	文物执法巡查次数	4	4
	开展重大活动	≥2 次	3 次
	公车购置	1 辆	1 辆
质量指标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下达率	100%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财政资金下达完成时间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	完成
	项目完工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完成
	文物保护工程进度达标 率	≥90%	9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重点文物 保护水平	较上年提高	通过国保、省保项目实施，文物考古研究成果丰硕，重点文物保护水平不断提高，文物合理利用效益显著
	提升全民文物 保护意识	不断增强	通过文物保护的实施、文物保护活动的开展，文物对人民群众生活的影响扩大，人民群众自觉传承、保护好历史文物的意识日渐增强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对历史文化传 承影响期限	长期	长期
	推动历史文化的 持续传播	不断提升	较上年提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对重点文物保护满意度	≥85%	90%
	陈列展览项目观众满意度	≥90%	92%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 年度，我局整体支出带来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在深化改革、考古

工作、文物保护、文物利用方面都取得了不俗的成绩，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总体绩效良好。但经自查，发现在预算管理、项目支出等方面还存在一定不足，影响了部门整体资金使用效益。具体表现如下：

1. 预算不够精细，调增幅度较大。2023 年度年初预算 1,595.39 万元，全年预算数 1,763.29 万元，预算调增 167.90 万元，增幅 10.52%。主要是年中追加绩效奖励 47.90 万元、重大文旅活动专项经费 120.00 万元。

2. 项目预算执行率不高且均衡性差。一是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2023 年度本单位省级专项资金支出全年预算数 659.57 万元，全年执行数 551.88 万元，执行率仅 83.67%。二是资金支付进度均衡性差。如上年省级专项结余资金 299.57 万元，1-6 月实际支付 80.33 万元，执行率仅 26.82%，距 50% 相差较远。其原因有三：一是项目单位申请验收准备工作不充分，施工单位对涉及方案认知不足，导致验收工作迟缓；二是文物鉴定工作因多种原因基本上没有开展。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强化预算管理，科学合理确定预算支出规模。一是按照部门工作计划和相关工作要求，细化工作任务，根据轻重缓急分类分年提前谋划，合理规划部门预算。二是在资金分配之后，在预算执行期间，各业务经办部门要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控，特别是对下转移资金，从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方面，加以跟踪监控，确保预算执行的效益及效率。

2. 加强项目管理，不断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一是强化项目库管理，根据新形势、新规划、新要求及时补充新项目，并加强入库项目的核查。二是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控，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绩效运行“双监控（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监控）”要求，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动态管理，以便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纠偏，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完成，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结合绩效自评结果，将不断改进工作思路和优化实施路径，逐步完善相关制度，确保部门预算资金合理利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由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统一公开。